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FÉ DE CORAL HOLDINGS LIMITED

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1)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星期二)下午
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50號香港金域假日酒店低層三字麗晶殿宴
會A廳舉行二零一三年股東周年大會(「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事項：

- (一)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與董事局及核
數師報告；
- (二) 宣佈派發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 (三) 重選告退董事及授權董事局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 (四)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特別事項：

- (五)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動議

- (甲) 在下文(丙)段之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並批准在需要行使此等權力時作出或發出售股建議、協議及認股特權；
- (乙) (甲)段所賦予之批准，包括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予或須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認股特權；
- (丙) 本公司董事根據(甲)段批准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根據認股特權或其他方式)之股本面值總額(但因(i)供股；或(ii)本公司所發行賦有權利認購或兌換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之條款而行使認購權或兌換權；或(iii)行使任何根據僱員認股特權計劃所授出之認股特權；或(iv)根據本公司當時之公司細則發行代息股份除外)不得超過在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而前述之批准(視乎本大會通告所載之第(七)項決議案)亦受此數額限制；
- (丁) 就本決議案而言：
-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任何一項(以最早者為準)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ii) 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時。

「供股」指在本公司董事所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所持股份比例配發、發行或授予股份之建議（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配額或就香港以外任何地區法律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就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要求，在其認為必須或權宜之情況下取消若干股份持有人在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其他安排）。」；

(六)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動議

(甲) 在下文(乙)段之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根據一切適用法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要求，於有關期間（就本決議案而言，經作出必要修訂後，其與大會通告第(五)項決議案內(丁)段所述者具有相同涵義）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乙) 本公司根據上文(甲)段所賦予之批准而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百分之十，而前述之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

(七)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本大會通告第(五)項及第(六)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根據第(五)項決議案或其他授權授予本公司董事並於當時生效以行使本公司之權力配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擴大至本公司根據第(六)項決議案所載決議案所購回之股本面值總額。」

承董事局命

羅開光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
香港新界
沙田火炭
禾穗街五號
大家樂中心十樓

附註：

- 一、 凡根據以上通告有權出席上述會議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按股數投票進行表決時進行表決。該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二、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之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遞交予於本公司總辦事處之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火炭禾穗街五號大家樂中心十樓，方為有效。
- 三、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釐定出席大會及在大會上投票之權利，尚未登記之股東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其填妥之過戶紙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票登記過戶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至1716室。

此外，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領取末期及特別股息(如獲大會批准)，尚未登記之股東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其填妥之過戶紙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股票登記過戶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至1716室。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羅開光先生、羅碧靈女士及羅德承先生為執行董事；陳裕光先生、羅名承先生及許棟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蔡涯棉先生、李國星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區嘯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